

证券代码：835222

证券简称：华鼎团膳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因临时资金需求，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向控股股东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拆借资金 26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5 月 10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10 日止，借款采用无息形式。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因资金拆借时未及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2018 年 8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追认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清华、李清平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东西湖区东西湖大道 5647 号（43 栋 2 层 19 室）（1）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东西湖大道 5647 号（43 栋 2 层 19 室）（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清华

实际控制人：李清华

注册资本：20,000,000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应当取得相关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关联关系

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0.70%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李清华持有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李清平持有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为无利息借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向控股股东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拆借资金 26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8 年 5 月 10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10 日止，借款采用无息形式。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所拆借资金主要用于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助于公司资金周转，有积极作用，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到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武汉金源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

湖北华鼎团膳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
联方资金拆借的关联交易公告
董事会
2018年8月10日